

##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于2012年9月2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以下决议：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有效地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等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中航锂电此次使用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详细内容见2012年9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0月8日